

证券代码：830902

证券简称：长仪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元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情况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2024年董事会召开会

议情况、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2024 年董事会主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取得的成效，制定了 2025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计划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俞树荣先生和梅淑先女士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编制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总结了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编制了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总结了 2024 年总经理召开会议情况、总经理对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2024 年总经理主要完成的工作内容及取得的成效，制定了 2025 年总经理重点工作计划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经营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c)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基本状况、主要财务指标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情况、成长性等内容进行了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包括：预算编制基础说明、经营计划、经营活动现金收支、筹资、投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预算、2025 年财务工作计划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4,937,634.21 元，资本公积金为 29,579,724.90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经研究决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利润不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梅淑先、俞树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575 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品种为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或其他授信业务，期限一年，最终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审批为准。

其中，申请一般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元义，股东王元清、周燕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 1340 万元授信额度还由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资产为位于乐山市市中区苏稽镇工农村的 24054.49 平方米出让工业用地使用权；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4 号的 97.87 平方米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513.19 平方米商业用

房；乐山市中心城区嘉祥路 315 号的 47.44 平方米出让商业用地及建筑面积 248.75 平方米商业用房；乐山市中心城区百福路 82 号的 4650.60 平方米出让工业用地。

申请低信用风险信贷业务额度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办理国内非融资性保函、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低风险业务；申请其他专属授信额度 575 万元，用于扣占银行承兑汇票业务。

以上授信业务具体授信内容、借款额度、借款期限、担保等情况均以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和相关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之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本议案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举行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非关联交易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